

## 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、节能环保、福利企业等方面的证明或证书

### 6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我公司为中型企业，后附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市高速公路桥梁专项抽检和巡查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上海市高速公路桥梁专项抽检和巡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新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4人，营业收入为14753.9301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110.653884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新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15日

